

##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9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赵强先生现场出席；董事、总经理李文强先生、董事鲍乡谊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崔瑞丽女士及独立董事宋岩女士、窦刚贵先生、葛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公司现已完成以能源物流为主业的战略转型，为提高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决定将2019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中的18,027,714股的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该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公司现已完成以能源物流为主业的战略转型，为激励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本部正部级员工、一级公司、二级公司和重要子公司的经营班子、一级公司正部级员工、核心骨干人员及经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认定的其他人员，推进能源物流战略的实施及业务的快速发展，更好的回报投资者，根据《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